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0-011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刘智清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四、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四、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在不在与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的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不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六、被提名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七、被提名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不是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不存在过往任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九、本人郑重声明: \_\_\_\_\_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人自愿在任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任何其他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在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主动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0722 证券简称:湖南发展 公告编号:2020-010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尹桃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被提名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被提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四、被提名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五、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六、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七、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八、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九、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一、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银监会《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融资性担保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二、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三、被提名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四、被提名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五、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六、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七、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八、被提名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十九、被提名不是为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被提名不在与其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一、被提名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二、最近十二个月内,被提名人的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六、被提名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七、被提名未因作为失信惩戒对象而被国家发改委等部委认定限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职务。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不是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或者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九、包括公司在内,被提名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一、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委托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人的职业、学历、专业资格、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二、本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三、本人过往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连续十二个月未亲自出席上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在任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五、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六、被提名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七、被提名不存在过往任独立董事任期届满前被上市公司提前免职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八、被提名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的其他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三十九、本人郑重声明: \_\_\_\_\_  
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人自愿在任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任何其他公司存在利害关系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在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主动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至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77 证券简称:天箭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2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箭科技,证券代码:002977)于2020年3月2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比值达到30倍,并且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

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的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应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8日